

证券代码：832524

证券简称：尚洋信息

主办券商：渤海证券

北京尚洋易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2 日上午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524	尚洋信息	2025 年 5 月 16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大地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林风二路 38 号院 2 号楼 7 层 707/708。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王晓飞先生代表公司董事会进行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

（二）审议《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公司监事会主席苏元兴代表公司监事会进行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

（三）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公司根据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结合公司财务报表数据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从公司实际出发，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五）审议《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议案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市场等因素状况，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六）审议《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公司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编制了北京尚洋易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4）和《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5）。

（七）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2025 年度，公司预计与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产生合计 400 万元人民币的日常关联交易，其中包括关联采购医保软件及服务 200 万元，关联销售医保软件及服务 200 万元。易联众为尚洋信息的第二大股东，持股数量 9,370,400 股，持股比例 31.14%。预计与山西艾能数智科技有限公司产生合计 200 万元人民币的日常关联交易，其中包括关联采购医保软件及服务 100 万元，关联销售医保软件及服务 1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

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八）审议《关于 2025 年委托购买理财产品》议案

为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利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稳健型理财产品，获得额外资金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整体效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 2025 年度利用自由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为：单笔购买银行或证券公司理财产品金额或任意时点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人民币 3,000 万元）的权限。在上述额度内，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的，受托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3、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公司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林风二路 38 号院 2 号楼 7 层 707/708。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林风二路 38 号院 2 号楼 7 层 707/708 联系人：杜波 联系电话：010-59942623 传真：010-59942622 邮编：100094

（二）会议费用：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尚洋易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